

正 本

监理合同协议书

获嘉县运输事业发展中心（以下简称“委托人”）为实施 2025年获嘉县农村公路重点建设项目施工与监理（项目名称），已接受 河南中睿信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监理人”）对该项目 5标段（监理） 投标。委托人和监理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监理内容：2025年获嘉县农村公路重点建设项目施工与监理施工全过程及缺陷责任期的监理。

第 1 标段：X004冢冯公路段岩村至冯庄段改建工程（段岩村至张庄南段 K0+000--K4+710）设计荷载为 公路-II级，设计时速为 30km/h，沥青混凝土桥面铺装；

第 2 标段：X004冢冯公路段岩村至冯庄段改建工程（张庄南至冯庄段 K4+710--K8+682.6）设计荷载为 公路-II级，设计时速为 30km/h，沥青混凝土桥面铺装；

2. 下列文件应视为构成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1）本合同协议书及各种合同附件；
- （2）中标通知书；
- （3）投标函；
- （4）项目专用合同条款；
- （5）公路工程专用合同条款；
- （6）通用合同条款；
- （7）委托人要求；
- （8）监理服务费用清单；
- （9）监理人有关人员、试验检测设备投入的承诺；
- （10）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3. 签约合同价及付款方式：人民币（大写）壹拾贰万捌仟叁佰陆拾元整（¥128360.00）



付款方式: 工程完工后支付至监理服务费用的70%;监理剩余30%的监理服务费用待工程质保期满且审计完成后一次性付清(无息)。

4. 总监理工程师或驻地监理工程师: 郭培培, 身份证号: 410103198110012481, 注册号: 交[公]2441003651。

5. 监理工作质量符合的标准和要求: 工程交工验收质量评定: 合格, 符合国家标准; 竣工验收质量评定: 合格, 符合国家标准; 安全目标: 安全生产零事故。

6. 监理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施工监理。

7. 监理服务期限: 工程施工期及缺陷责任期, 其中: 施工阶段(含施工准备阶段)监理 120 日历天, 缺陷责任期阶段监理 24 个月。

9. 本协议书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单位章后生效。全部工程完工后经交工验收合格、缺陷责任期满签发缺陷责任终止证书后失效。

10. 本协议书正本二份、副本 八 份, 合同双方各执正本一份, 副本 四 份, 当正本与副本的内容不一致时, 以正本为准。

11. 合同未尽事宜, 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委托人: 获嘉县运输事业发展中心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单位地址: 河南省获嘉县同盟大道中段

监理人: 河南中睿信达工程管
理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单位地址: 河南省平顶山市卫东区
东高皇街道办事处上徐村
706号

组织机构代码: 12410724MB1B79750G

邮 编: 453800

电 话: 0373-4565056

开户银行: 中原银行获嘉汇丰支行

组织机构代码: 914104001717808142

邮 编: 467000

电 话: 0375-2859998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平顶山建设路支行

账 号: 410735010190013201

日 期: 2025 年 9 月 29 日

账 号: 41001551617050001100

日 期: 2025 年 9 月 29 日